

中牟县官渡镇人民政府官渡镇通组道路、排 前路建设项目

招标文件

(一、二标段)

项目编号：中牟政采公开-2023-08-15



招 标 人：中牟县官渡镇人民政府

招标代理机构：中亿正恒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零二三年八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第三章 评标办法	19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4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61
第六章 图纸	62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63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64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66
(一) 投标函	66
(二) 投标函附录	67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68
三、授权委托书	69
四、投标保证金	70
五、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71
六、施工组织设计	72
七、项目管理机构	75
八、资格审查资料	78
九、其他材料	82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中牟县官渡镇人民政府官渡镇通组道路、排前路建设项目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中牟县官渡镇人民政府官渡镇通组道路、排前路建设项目已由牟发改资【2023】2号批准建设，招标人为中牟县官渡镇人民政府，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现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中牟县官渡镇人民政府官渡镇通组道路、排前路建设项目；

2.2 项目编号：中牟政采公开-2023-08-15；进场编号：牟公资建 2023-0824-058；

2.3 建设地点：中牟县官渡镇邵岗村、田庄村、吴庄村；

2.4 招标范围：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及图纸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2.5 工期：60日历天；

2.6 质量要求：合格，达到国家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2.7 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2个标段：

一标段：官渡镇邵岗村和吴庄村通组道路、排前路建设项目；

二标段：官渡镇田庄村通组道路、排前路建设项目；

注：以上标段投标单位只能投标一个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一、二标段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3. 人员要求：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具有工程类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并提供2023年1月1日以来连续3个月社保证明；拟派技术负责人具有工程类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并提供2023年1月1日以来连续3个月社保证明；项目经理不得有在建工程（提供无在建承诺函）。

3.4. 财务要求：提供2021年度或2022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算；若企业成立不足一年，则提供自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或基本户开户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并提供2023年1月1日以来连续三个月企业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3.5. 业绩要求：

一标段：投标人需提供2020年1月1日以来具有单项合同金额500万元及以上已完成类似项目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提供施工合同、中标通知书）；

二标段：投标人需提供2020年1月1日以来具有单项合同金额100万元及以上已完成类似项目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提供施工合同、中标通知书）；

3.6. 信誉要求：

①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或者投标资格被取消、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或者重大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不良记录，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近三年内，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出具承诺，格式自拟）；

②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的“失信被执行人”（或通过信用中国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被列入名单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投标（提供查询截图或打印页，查询日期从发布公告之日起至开标时间前）；

③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3.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时间：2023年8月30日08时00分起至2023年9月5日23时59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4.2. 地点：本项目投标人凭企业身份认证锁（CA密钥）登录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zmxggzy.com/>）网上下载招标文件；

4.3. 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需进入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zmxggzy.com>），进行投标人/供应商会员注册，（注册步骤详见办事指南-办事流程），完成后需到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现场审核，现场审核需携带相关资料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一套，审核通过后投标人需在中牟县房产交易大厦18楼办理CA锁，办理完毕携带CA锁到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信息科（中牟县房产交易大厦18楼）审核激活，投标人通过CA锁登陆进行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含.ZMZF格式文件）、工程量清单等相关文件的下载；

4.4. 售价：0元。

五、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5.1. 时间：2023年9月20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5.2. 地点：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zmxggzy.com>）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zmxggzy.com>）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确保成功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招标人不予受理。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时间：2023年9月20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6.2. 地点：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中牟县政务服务中心二楼）第二开标室。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与开标活动，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前进入远程开标大厅（<http://www.zmxggzy.com/BidOpening>）进行开标操作和投标文件的解密；在规定时间内投标文件

未解密的投标人，视为放弃投标；具体操作流程及程序，请投标人查阅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zmxggzy.com>）“下载中心”专区的“中牟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实行电子开评标，获取招标文件后，请各投标人在“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http://www.zmxggzy.com>）“下载中心”栏目下载相关驱动和电子投标工具。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标书过程中，如遇到电子交易系统的软件操作问题时，可通过热线电话（4009980000）进行咨询。

2、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人须使用电子交易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并按要求上传经 CA 锁签章和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ZMTF 格式）。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或者未上传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3、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与开标活动，无需现场提交原件。

4、本项目所有投标人应提前 30 分钟登录“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http://www.zmxggzy.com/BidOpening>）”进行远程开标准备工作。

5、投标人登录“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后，须先进行签到，其后应一直保持在线状态，保证能准时参加开标活动、投标文件的解密、现场答疑澄清等活动。在规定时间内投标文件未解密的投标人，视为放弃投标。

6、不见面开标操作说明详见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中牟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投标人）V1.0》。

7、本项目投标保证金，可以采用银行投标保函、银行汇款的方式。

7.1. 投标保证金金额：最高不超过该项目招标估算价的 2%，具体金额详见招标文件。

7.2. 银行投标保函开具时间及方式：

（1）开具截至时间：2023 年 8 月 30 日起至 2023 年 9 月 20 日 10 时 00 分止（以保函实际开具成功时间为准）。

（2）开具方式：在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zmxggzy.com/>）登录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选择申请银行投标保函、电子担保保函，点击投标保函立即开具-手机登录-填写申请资料开具投标保函。

7.3. 银行汇款缴纳时间及方式：

（1）交纳及到账时间：2023 年 8 月 30 日起至 2023 年 9 月 20 日 10 时 00 分止（以保证金实际到账时间为准）。

（2）获取方式：在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www.zmxggzy.com/>）进入本项目，在招标文件中或工程业务查询“保证金入账查询”中即可获取银行汇款缴纳的随机生成的账号。

八、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牟县政府采购网》、《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牟县官渡镇人民政府

地址：中牟县官渡镇

联系人：任先生

联系方式：0371-62232002

招标代理机构：中亿正恒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大学科技园（东区）18号楼B座5层501

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方式：17329311313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中牟县财政局官渡财政所、中共中牟县官渡镇纪律检查委员会

发布人：中亿正恒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3年8月29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招标人：中牟县官渡镇人民政府 地址：中牟县官渡镇 联系人：任先生 联系方式：0371-62232002
1.1.3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中亿正恒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大学科技园（东区）18号楼B座5层501 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方式：17329311313
1.1.4	项目名称	中牟县官渡镇人民政府官渡镇通组道路、排前路建设项目
1.1.5	建设地点	中牟县官渡镇邵岗村、田庄村、吴庄村
1.1.6	建设规模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雨水工程。新建道路主路宽 5-6 米，支路宽 3-4 米，按照城市支路技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为 20 公里/小时，设计年限 20 年。路面结构采用水泥混凝土。新建道路总长 13.65km，侧石 14.332km；新建雨水管道 1.482Km。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及图纸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1.3.2	工期	60日历天
1.3.3	质量要求	合格，达到国家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1.3.4	质保期	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	<p>1、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p> <p>2、一、二标段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p> <p>3、人员要求：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具有工程类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并提供2023年1月1日以来连续3个月社保证明；拟派技术负责人具有工程类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并提供2023年1月1日以来连续3个月社保证明；项目经理不得有在建工程（提供无在建承诺函）。</p> <p>4、财务要求：提供2021年度或2022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算；若企业成立不足一年，则提供自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或基本户开户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并提供2023年1月1日以来连续三个月企业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p> <p>5、业绩要求：</p> <p>一标段：投标人需提供2020年1月1日以来具有单项合同金额500万元及以上已完成类似项目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提供施工合同、中标通知书）；</p> <p>二标段：投标人需提供2020年1月1日以来具有单项合同金额100万元及以上已完成类似项目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提供施工合同、中标通知书）；</p> <p>6、信誉要求：</p> <p>①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或者投标资格被取消、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或者重大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不良记录，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近三年内，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出具承诺，格式自拟）；</p> <p>②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的“失信被执行人”（或通过信用中国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被列入名单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投标（提供查询截图或打印页，查询日期从发布公告之日起至开标时间前）；</p> <p>③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提供在“国家企业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p>
-------	---------	---

		更信息)】 7、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 投标	不接受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如有需要另行通知
1.10.2	投标人提出问 题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17日前
1.10.3	招标人书面澄 清的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15 日前
1.11	分包	不允许
1.12	偏离	不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 其他材料	招标人在招标期间发出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1	投标人要求澄 清招标文件的 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17 日前
2.2.2	投标截止时间	2023年9月20日10时00分
2.2.3	投标人确认收 到招标文件澄 清的时间	在系统内上传，则由投标人系统内自行查看，即为收到。
2.3.2	投标人确认收 到招标文件修 改的时间	在系统内上传，则由投标人系统内自行查看，即为收到。
3.1.1	构成投标文件 的其它资料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
3.3.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3.4.1	投标保证金	<p>各标段投标保证金额：</p> <p>一标段：壹拾贰万元整(¥120000.00 元)</p> <p>二标段：叁万元整(¥30000.00 元)</p> <p>1、银行投标保函开具时间及方式：</p> <p>(1) 开具截至时间：2023年8月30日起至2023年9月20日10时00分止 (以保函实际开具成功时间为准)。</p> <p>(2) 开具方式：在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zmxggzy.com/)登录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选择申请银行投标保函、电子担保保函，点击投标保函立即开具-手机登录-填写申请资料开具投标保函。</p> <p>2、银行汇款缴纳时间及方式：</p> <p>(1) 交纳及到账时间：2023年8月30日起至2023年9月20日10时00分止 (以保证金实际到账时间为准)。</p> <p>(2) 获取方式：在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www.zmxggzy.com/)进入本项目，在招标文件中或工程业务查询“保证金入账查询”中即可获取银行汇款缴纳的随机生成的账号。</p> <p>一标段：</p> <p>开户名称：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p> <p>[邮储银行中牟支行(94100101003264667101963)]</p> <p>[交通银行郑州中牟支行(84118999910100041005771)]</p> <p>[郑州银行中牟支行(888100080060618)]</p> <p>[中牟农村商业银行(001250118000017682188)]</p> <p>二标段：</p> <p>开户名称：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p> <p>[中牟农村商业银行(001250118000017682189)]</p> <p>[交通银行郑州中牟支行(84118999910100041005772)]</p> <p>[邮储银行中牟支行(94100101003264667101964)]</p> <p>[郑州银行中牟支行(888100080060619)]</p> <p>注：</p> <p>1、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p> <p>2、各投标人投标保证金转账情况按到账时间计算，在途资金无效，视为未按时缴纳。</p> <p>3、各投标人以转账形式缴纳保证金时，应选择其参与标段中，任意一个账号缴纳即可。</p>
-------	-------	---

3.5.2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2020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p>电子投标文件</p> <p>（1）经过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件为准；</p> <p>（2）招标文件中明确要求投标文件（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ZMTF 格式或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nZMTF 格式和 word 格式）须加盖投标人公章的，都须加盖投标人单位的 CA 印章。</p> <p>（3）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地方都应加盖法定代表人的 CA 印章。若有授权委托人的，授权委托人无 CA 签章的，可手写签字后扫描上传。</p>
3.7.4	投标文件份数	<p>上传加密电子版一份</p> <p>（备注：投标人中标后，如招标人及代理公司因存档要求，需要投标人再次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时，投标人应免费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p>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中牟县政务服务中心二楼)第二开标室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p>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p> <p>开标地点：同递交投标文件地点</p>
5.2	开标程序	<p>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与开标活动，无需现场提交原件。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http://www.zmxggzy.com/BidOpening），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p> <p>2. 不见面开标操作说明详见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中牟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投标人）V1.0》。</p>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p>评标委员会构成：由经济、技术专家4人及招标人代表1人共同组成；</p> <p>评标专家确定方式：经济、技术专家应在开标结束后，由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作人员在河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确定。</p>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3名。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词语定义	
10.1.1	类似项目	指：类似道路或市政道路项目（已完成或在建均可）；
10.1.2	不良行为记录	不良行为记录是指：没有在质量、安全、农民工工资及弄虚作假等方面，受到政府和有关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和通报记录。
10.3	招标控制价	<p>各标段招标控制价：</p> <p>一标段：大写：壹仟壹佰柒拾玖万捌仟玖佰壹拾柒元伍角捌分元 小写：11798917.58元；</p> <p>二标段：大写：贰佰玖拾叁万壹仟玖佰壹拾柒元陆角玖分 小写：2931917.69元；</p>
10.4	报价方式	工程量清单报价
10.5	招标人补充的其他内容	
	<p>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收取标准及交纳时间：招标代理费由中标人承担，按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缴纳时间：领取中标通知书前。</p>	
	<p>反商业贿赂承诺书和不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函（按后附格式）。</p>	
	<p>使用国有资金投资或者国家融资的项目，招标人应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人将报请政府监督管理部门取消其中标决定，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在报经监督部门批准后可将该标授予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或重新招标。</p>	
	<p>中标人未经招标人同意，不得将所承包工程的任何部分分包，也不允许转包给他人，更不得将其承包的全部工程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包给他人。如发现转包，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由此而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中标人负责赔偿。</p>	
	<p>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招标人。</p>	
	<p>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p>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施工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本项目建设规模：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等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项目的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本项目的质保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项目经理资格：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招标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3) 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

(4)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5)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6)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8)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4.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做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分包的，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不适用于本项目）

1.12.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不适用于本项目）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工程量清单；
- (6) 图纸；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在系统内以电子形式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以电子通知形式在系统内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认为澄清或修改内容对投标文件编制不构成影响并作出书面承诺，招标人则不再顺延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在系统内自行查看。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招标人在系统内以电子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由投标人自行在系统内查看。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认为澄清或修改内容对投标文件编制不构成影响并作出书面承诺，招标人则不再顺延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在系统内自行查看。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授权委托书
- (4) 投标保证金
- (5)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6) 施工组织设计
- (7) 项目管理机构
- (8) 资格审查资料

(9) 其他材料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填报价格。

3.2.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总报价，应同时修改第五章“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时间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予以否决。

3.4.3.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个日历天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和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的复印件。

3.5.2.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协议书等证明材料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3. “正在施工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协议书等证明材料复印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 3.5.1 项至第 3.5.3 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不适用于本项目）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不适用于本项目）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本项目实行电子开评标，获取招标文件后，请各供应商在“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zmxggzy.com>）“下载中心”栏目下载相关驱动和电子投标工具。供应商在制作电子标书过程中，如遇到电子交易系统的软件操作问题时，可通过热线电话（4009980000）进行咨询。

3.7.3 投标文件的上传：供应商须使用电子交易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并按要求上传经 CA 锁签章和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ZMTF 格式）。

3.7.4. 投标文件份数：系统内上传电子版一份；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网上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在系统指定位置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上传成功或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

5.2. 开标程序

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http://www.zmxggzy.com/BidOpening>），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2. 不见面开标操作说明详见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中牟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投标人）V1.0》。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与

招标人代表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1. 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示中标候选人。

7.3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4 履约担保

7.4. 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7.4.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4. 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 签订合同

7.5. 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 评审 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 评审 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安全生产许可证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资质等级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项规定
		人员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项规定
		业绩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项规定
		财务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项规定
		信誉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项规定
2.1.3	响应性 评审标 准	投标范围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项规定
		工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2 项规定
		质量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3 项规定
		质保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4 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3.1 项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4.1 项规定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不能超出招标控制价
注：本项目开评标不需要提供相关资料原件。制作投标文件时，系统内上传的资料扫描件应清晰可辨，因投标人扫描不清而导致的废标，应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施工组织设计： 50 分 其他评分因素： 10 分 投标报价： 40 分
2.2.4(1)	施工组织设计 50 分	内容完整性和编制水平 (0~5分)	投标文件编制内容完整，对招标范围内的各专业工程有叙述，施工组织措施编制针对性 强，切实可行的，得 0~5 分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0~5分)	有施工方案及施工方法和技术措施的得2分，施工方案及施工方法先进、可行，技术措施针对工程质量、工期和施工安全生产有保障加0~3分。
		质量管理体系与保证措施 (0~5分)	有质量管理体系与保证措施得2分,措施合理、可行、详实、得力加0~3分。
		安全管理体系与保证措施 (0~5分)	有安全管理体系和保证措施得2分，安全保证体系合理完整、安全管理制度严谨可行酌情加0~3分。
		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 (0~5分)	有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得2分，体系与措施合理可行酌情加0~3分。
		工程成本管控体系与措施 (0~5分)	有工程成本管控体系与措施得2分，体系与措施合理完整、可行酌情加0~3分。
		工程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 (0~5分)	有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得2分，整体及各阶段施工进度计划明确、详实，措施合理、可行、得力，各阶段劳动力安排合理可行酌情加0~3分。
		施工总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 (0~3分)	施工总进度表或工期网络图编制完整，或网络图详细得0~3分
		施工总平面布置图 (0~2分)	施工现场总平面布置合理，内容齐全，切实可行得0~2分。
		资源配备计划 (0~5分)	根据机械设备配备计划、主要材料配备及进场计划表达完整齐全情况得0~5分。

		合理化建议（0~5分）	对本项目以及对建设单位的合理化建议，有利于保证本工程顺利实施、节约投资、保证工程质量等建议措施并切实可行得0~5分。缺项为零分
		注：1、评委依据施工组织设计编制的内容是否齐全、适用、科学等在各分项区间进行打分；2、以上各分项若有缺项，该项为0分。	
2.2.4(2)	投标 报价 40分	投标报价得分 (满分40分)	<p>(1) 评审原则：“招标控制价”是指招标人发布的最高控制价，含规费、税金、安全文明施工费。“投标报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含规费、税金、安全文明施工费。</p> <p>(2) 评标基准价=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50%+招标控制价×50%。（“有效投标报价”是指介于“招标控制价”和“招标控制价95%”（含）之间的投标报价。低于招标控制价95%（不含）的报价不参与评标基准值的计算，但可以参与下一步的评定。当所有投标报价都低于招标控制价95%（不含）时，则以招标控制价的97%为评标基准价）；（“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是指当有效投标报价大于五家时（不含五家），从所有有效投标报价中去掉一个最高和一个最低报价后的算术平均值，当有效投标报价少于五家时（含五家），则取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p> <p>偏差率=100% ×（评标报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p> <p>(3) 投标报价得分：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等得满分40分；投标报价高于评标基准价，每高1%，在满分的基础上扣1分，扣完为止；投标报价低于评标基准价的，每低1%，在满分的基础上扣1分，扣完为止；</p> <p>注：以上评分计算最终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p>
2.2.4(3)	其他评分因素 10分	投标人业绩 (6分)	<p>一标段：投标人每提供一份2020年1月1日以来类似项目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提供施工合同、中标通知书）得2分，最高得6分。</p> <p>二标段：投标人每提供一份2020年1月1日以来类似项目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提供施工合同、中标通知书）得2分，最高得6分。</p> <p>注：一、二标用于资格项业绩，均可以在得分项重复使用。</p>
		服务承诺 (4分)	<p>1、质量保修期内及保修期外的承诺（0~2分）</p> <p>2、地方周边关系协调能力及措施（0~2分）</p>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 (1) 施工组织设计：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其他评分因素：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 (1) 施工组织设计：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其他评分因素：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4) 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款或不响应招标文件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 (1) 按本章第 2.2.4 (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施工组织设计计算出得分 A;
- (2) 按本章第 2.2.4 (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B;
- (3) 按本章第 2.2.4 (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其他评分因素计算出得分 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 A+B+C。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以最终签订为准)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_____

承包人(全称):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

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_____。

2. 工程地点: _____。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_____。

4. 资金来源: _____。

5. 工程内容: _____。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_____。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要求

工程质量符合 _____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__份，承包人执_____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略）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_____。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2.5 设计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_____。

1.1.3.9 永久占地包括：_____。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_____。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_____。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_____。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

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

_____。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_____。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_____；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_____。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_____。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_____。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_____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_____。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_____。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_____

_____。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_____承担。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_____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_____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_____。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_____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_____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_____。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_____。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职 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_____。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_____。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_____。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_____。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_____。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_____。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_____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_____。

(10)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_____。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_____；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_____；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_____。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_____。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_____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_____。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_____。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_____。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_____

_____。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_____。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_____。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_____。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_____。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_____。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_____。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_____。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_____。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_____。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_____。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_____。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_____。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_____。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_____。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_____。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_____；

职 务：_____；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_____。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_____。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_____。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_____

_____。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_____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_____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_____

_____。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_____

_____。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保卫计划的约定：_____

_____。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_____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_____。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_____。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_____。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_____。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_____。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_____。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_____。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_____。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_____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_

_____。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_____。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_____。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_____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_____。

8. 材料与设备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_____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_____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_____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_____。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_____。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_____。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_____。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_____。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_____。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_____。

1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附件 11：《暂估价一览表》。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_____种方式确定。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_____种方式确定。

第 3 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_____。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_____。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_____。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_____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 1 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_____；

第 2 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2)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_____。

专用合同条款①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___%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___%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 3 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_____。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_____。

3、其他价格方式：_____

_____。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_____。

预付款支付期限：_____。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_____。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_____。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_____。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_____。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_____。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_____。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_____。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_____。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_____。

_____。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给发包人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_____。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_____。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_____。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_____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_____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_____。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_____。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_____。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

为：_____。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_____。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_____

_____。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_____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_____承担。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_____

_____。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_____。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_____。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_____

_____。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完成

竣工付款的期限：_____。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_____

_____。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_____。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算申请单的期限：_____。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_____。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_____。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_____。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_____。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_____种方式：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_____；

(2) _____%的工程款；

(3) 其他方式：_____。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_____种方式：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 其他扣留方式：_____。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_____。

15.4 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_____。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_____。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 7 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_____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_____。

(3) 发包人违反第 10.1 款〔变更的范围〕第 (2) 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_____。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_____。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_____。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_____。

(7) 其他：_____。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 16.1.1 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_____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

_____。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_____

_____。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_____。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_____。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_____

_____。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____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_____。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_____。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_____

_____。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_____

_____。

20. 争议解决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_____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_____。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_____。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_____。

其他事项的约定：_____。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_____。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附件

协议书附件：

附件 1：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附件 2：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

附件 3：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 4：主要建设工程文件目录

附件 5：承包人用于本工程施工的机械设备表

附件 6：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附件 7：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附件 8：履约担保格式

附件 9：预付款担保格式

附件 10：支付担保格式

附件 11：暂估价一览表

附件 3: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的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_____。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为_____年；
3. 装修工程为_____年；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_____年；
5.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_____个采暖期、供冷期；
6. 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_____年；
7.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_____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实际竣工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7 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_____。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_____ 承包人(公章)：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附件 6: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名 称	姓 名	职 务	职 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其他人员				
二、现场人员				
项目经理				
项目副经理				
技术负责人				
造价管理				
质量管理				
材料管理				
计划管理				
安全管理				
其他人员				

附件 7:

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名 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其他人员				
二、现场人员				
项目经理				
项目副经理				
技术负责人				
造价管理				
质量管理				
材料管理				
计划管理				
安全管理				
其他人员				

附件 8:

履约担保

_____（发包人名称）：

鉴于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与
 _____（承包人名称）（以下称“承包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工程名称）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我方愿意无条件、不可撤销地就承包人履行与你方签订的合同，向你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2. 担保有效期自你方与承包人签订的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你方签发或应签发工程接收证书之日止。
3. 在本担保有效期内，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给你方造成经济损失时，我方在收到你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在担保金额内的赔偿要求后，在 7 天内无条件支付。
4. 你方和承包人按合同约定变更合同时，我方承担本担保规定的义务不变。
5.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可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提请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6.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担 保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9:

预付款担保

_____（发包人名称）：

根据_____（承包人名称）（以下称“承包人”）与（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订的_____（工程名称）《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承包人按约定的金额向你方提交一份预付款担保，即有权得到你方支付相等金额的预付款。我方愿意就你方提供给承包人的预付款为承包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2. 担保有效期自预付款支付给承包人起生效，至你方签发的进度款支付证书说明已完全扣清止。
3. 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而要求收回预付款时，我方在收到你方的书面通知后，在7天内无条件支付。但本保函的担保金额，在任何时候不应超过预付款金额减去你方按合同约定在向承包人签发的进度款支付证书中扣除的金额。
4. 你方和承包人按合同约定变更合同时，我方承担本保函规定的义务不变。
5.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可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提请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6.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担保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10:

支付担保

_____（承包人）：

鉴于你方作为承包人已经与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称“发包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了_____（工程名称）《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以下称“主合同”），应发包人的申请，我方愿就发包人履行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支付义务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担保：

一、保证的范围及保证金额

1.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
2. 本保函所称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是指主合同约定的除工程质量保证金以外的合同价款。
3. 我方保证的金额是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的_____%，数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元（大写：_____）。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1.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2.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支付完毕之日后____日内。
3. 你方与发包人协议变更工程款支付日期的，经我方书面同意后，保证期间按照变更后的支付日期做相应调整。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形式

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形式是代为支付。发包人未按主合同约定向你方支付工程款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代为支付。

四、代偿的安排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及发包人未支付主合同约定工程款的证明材料。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

2. 在出现你方与发包人因工程质量发生争议，发包人拒绝向你方支付工程款的情形时，你方要求我方履行保证责任代为支付的，需提供符合相应条件要求的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出具的质量证明材料。

3.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的证明材料后7天内无条件支付。

五、保证责任的解除

1. 在本保函承诺的保证期间内，你方未书面向我方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解除。

2. 发包人按主合同约定履行了工程款的全部支付义务的，自本保函承诺的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解除。

3.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保证责任所支付金额达到本保函保证金额时，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解除。

4.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解除我方保证责任的其他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解除。

5. 我方解除保证责任后，你方应自我方保证责任解除之日起_____个工作日内，将本保函原件返还我方。

六、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约致使发包人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发包人的另行约定，免除发包人部分或全部义务的，我方亦免除其相应的保证责任。

3. 你方与发包人协议变更主合同的，如加重发包人责任致使我方保证责任加重的，需征得我方书面同意，否则我方不再承担因此而加重部分的保证责任，但主合同第 10 条（变更）约定的变更不受本款限制。

4. 因不可抗力造成发包人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七、争议解决

因本保函或本保函相关事项发生的纠纷，可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八、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担保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传 真：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网上自行下载)

1. 工程量清单说明

1.1 本工程量清单是根据招标文件中包括的、有合同约束力的图纸以及有关工程量清单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合同条款中约定的工程量计算规则编制。约定计量规则中没有的子目，其工程量按照有合同约束力的图纸所标示尺寸的理论净量计算。计量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2 本工程量清单应与招标文件中的投标人须知、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及图纸等一起阅读和理解。

1.3 本工程量清单仅是投标报价的共同基础，实际工程计量和工程价款的支付应遵循合同条款的约定和第六章“技术标准和要求”的有关规定。

1.4 补充子目工程量计算规则及子目工作内容说明：无。

2. 投标报价说明

2.1 工程量清单中的每一子目须填入单价或价格，且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2.2 工程量清单中标价的单价或金额，应包括所需人工费、施工机械使用费、材料费、其他（运杂费、质检费、安装费、缺陷修复费、保险费，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风险、责任和义务等），以及管理费、利润等。

2.3 工程量清单中投标人没有填入单价或价格的子目，其费用视为已分摊在工程量清单中其他相关子目的单价或价格之中。

2.4 暂列金额的数量及拟用子目的说明：

2.5 暂估价的数量及拟用子目的说明：

3. 其他说明

1、本项目招投标阶段，投标报价以工程量清单为准，图纸仅供参考。

第六章 图纸

(如有另附)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依据设计文件的要求，本招标工程项目须达到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以及省、自治区、直辖市或行业的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的要求。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__标段）

招标编号：

投标人：_____（加盖单位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章）

_____年__月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一) 投标函
 - (二) 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投标保证金
- 五、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六、施工组织设计
- 七、项目管理机构
- 八、资格审查资料
- 九、其他材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_____ (招标人名称) :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 _____标段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对本工程愿意以人民币(大写) _____元(¥_____) 的投标报价, 工期_____, 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 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 工程质量达到_____。

2. 我单位承诺本项目拟派项目经理(姓名_____注册证号: _____) 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 且愿为本承诺负一切责任。

3.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4.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 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_____元(¥_____)。

5. 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 我方承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6. 我方在此声明, 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7. _____ (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 _____ (加盖单位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子签章)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标段	_____标段					
投标人						
投标范围						
投标报价	大写：_____元 小写：_____元					
投标质量						
质保期	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条款名称	约定内容					
项目经理	姓名		级别		注册编号	
工期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投标人：_____（加盖单位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加盖单位电子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___标段施工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加盖单位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电子签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投标保证金

（附：投标保证金转账凭证或保函扫描件及银行开户许可证扫描件）

五、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六、施工组织设计

投标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施工方法；拟投入本项目的的主要施工设备情况、拟配备本项目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情况、劳动力计划等；结合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措施，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措施，如冬雨季施工技术、减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地下管线及其他地上地下设施的保护加固措施等。

附表一 拟投入本项目的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拟配备本项目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附表五 施工总平面图

附表一：拟投入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KW)	生产能力	用于施工部位	备注

附表二：拟配备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序号	仪器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已使用台时数	用途	备注

附表三：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
人

工种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附表四：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 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附表五：施工总平面图

投标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注明临时设施、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主要人员简历表”中的项目经理应附建造师证、安全考核证、身份证、劳动合同、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复印件；技术负责人应附身份证、职称证、劳动合同、社保等资料复印件。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称		职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_____（项目名称）___标段（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经理_____（项目经理姓名）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加盖单位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项目经理：_____（电子签章或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八、资格审查资料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注：后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等资格审查证明文件复印件。

(二) 企业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三) 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签约合同价	
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四）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五）资格证明文件

九、其他材料

(一)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资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_____（加盖单位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不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函

_____ (招标人名称)：

我方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参加_____ (项目名称) ____标段的投标，我方 承诺：如果我单位中标，我单位将按照国家规定、合同要求支付农民工工资，决不拖欠农民工工资，决不发生违反规定拖欠或克扣农民工工资行为。

投标人：_____ (加盖单位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致（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_，招标编号：_____）招标中若获中标，我们保证在中标公告发布后5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银行转账或现金的方式，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加盖单位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它材料